

# 曾国藩为长子娶妻“挑花了眼”

曾纪泽(1839-1890)是曾国藩长子,出身于这样的官宦人家,婚事应该十分顺利。然而让人跌破眼镜的是,由于曾国藩自设樊篱,耳朵又软,结果曾纪泽的婚事一波三折。最后曾国藩挨了老父亲曾麟书一顿痛骂,才不得已把儿子曾纪泽的婚事给定下来。

## 挑来挑去没一个中意的

有关曾纪泽婚事的记载,最早见于道光二十四年(1844年)二月十四日曾国藩《致澄弟温弟沅弟季弟》信中:“周介夫鸣鸾放安徽庐凤道,其女儿欲许字纪泽。常南陔大淳升安徽臬台,其孙女欲许字纪泽。余俱不甚愿。”曾纪泽生于道光十九年(1839年)十一月初二,此时虚龄6岁,实际年龄不到4岁半。

曾国藩信中提到两人,第一人周鸣鸾,字介夫,湖南长沙人,此前由湖北武昌知府升任安徽庐凤道;第二人常大淳,号兰陔(也写为南陔),湖南衡阳人,此前由浙江盐运使升任安徽按察使。曾国藩当时的职务是从四品衔翰林院侍讲学士。周、常两家可能觉得与曾家门当户对,又都是湖南人,因而分别提出与曾家联姻,要将女儿或孙女许配给曾纪泽。然而,曾国藩都不情愿。

对此,曾国藩在当年五月十二日《禀父母》信中作了说明:一是儿子还小,不必急于订婚;二是只求对方是勤劳简朴孝顺友爱之家,不愿与官宦人家结亲,否则下一辈很可能养成奢侈懒惰恶习。听说常家公子哥儿官宦习气太重之后,曾国藩更加坚定了这一想法。他不仅要求退还常家“女庚”(即

女方的年度帖子。旧时谈婚论嫁,男女双方都要通过媒人互换庚帖,而且准备亲自给常大淳写信答复这件事。

然而有意思的是,几年后,也就是道光二十八年(1848年),常大淳又托曾国藩好友郭嵩焘说媒,要将幼女许配给曾纪泽,其中一个八九岁,一个六七岁,由曾家任意选择一个。可能是这回订婚的对象是常家女儿而不是孙女,辈分上不吃亏且能二选其一,当然也有可能是媒人郭嵩焘的面子大、说辞好,总之曾国藩开头没再拒绝,而是给叔叔写信,请他征求堂上大人意见。

当时除了衡阳常家之外,桂阳州李家也想将妹妹许配给曾纪泽。但出人意料的是,曾家最后不仅拒绝了李家提亲,而且常家女儿也被冷落。道光二十九年(1849年)四月十六日,曾国藩写给父母的信中说明了其中原因:“李家那边的亲事,因桂阳州往来太不便,我已跟媒人回话不结亲了。常家那边的亲事,因他女儿是小老婆生的,又听说常家妻妾不和,常家公子也不朴实敦厚,所以也不愿结亲。常大淳此前来京出差,见面时我有意不提此事,他自然心知肚明。”

曾国藩在信中还说:“纪泽的婚事虽然屡不成功,但我当年也是15岁开始订婚,纪泽再缓一两年也没有什么不可以。或者求大人在乡下选一个耕读人家的女儿,或者我在京城另外给他物色对象,总之要以没有富贵习气为主。”

## 选定贺家女儿却突然悔婚

到了咸丰元年(1851年),曾纪泽13岁了,婚事才被重新提起。当时进入

曾家视线的姑娘同样有好几位,其中黄兆麟13岁的女儿让曾国藩最满意。黄兆麟字叔文,湖南善化人,曾任光禄寺少卿。可是,曾国藩托人去黄家提亲,黄兆麟却说:曾国藩有可能荣升都察院左都御史,如果真是这样,那他就要回避。曾国藩不知他是真心这样想,还是故意找托辞,总之这门亲事没有开始就有了结尾。

得知曾纪泽尚无对象后,曾国藩老友罗泽南打算为贺长龄12岁的女北做媒。贺是湖南善化人,官至云贵总督,后被问责罢官并于三年前去世。善化贺氏是湖湘望族,家风有口皆碑,曾国藩对贺长龄也很崇敬,按理说没有不同意的理由。然而他偏要鸡蛋里挑骨头。一是当时流行姐弟婚,贺家女儿却小一岁;二是顾忌贺长龄是长辈,不想乱了辈分。曾国藩于是给几位老弟写信,要他们在长沙看到罗泽南时,先把这两层意思道破,他再择日写信通知罗泽南这门亲事不合适。

可能是别人做了工作,也可能是曾国藩反复考虑之后,觉得没有比贺家更合适的人家,总之两个月之后他的态度发生了逆转,不仅同意了这门亲事,而且写信要求家人细细访问罗泽南,如果贺家女儿确实敦厚持重,就赶紧张罗定下来。曾国藩还说:当年贺长龄无辜被罢官,我本可说上话,却胆小怕事,因而感到愧疚,如果能够联姻,也是弥补以往住过的好机会。

可让人大跌眼镜的是,就在曾贺两家正式订婚前夕,咸丰元年(1851年)十月十二日曾国藩突然给弟弟们写来一信,说贺家女儿是小老婆生的,要悔婚:“这边有一点儿麻烦,不能不告知家中:凡儿女定亲,京师妇女最讲究对方是嫡出还是庶出,内人托人打听,知道贺家女儿是庶出,就非常不情愿。我屡屡劝说,嫡、庶有何区别,况且父亲大人已经欣喜地答应了这门亲事,怎能再有别的想法?但内人的意思是,做丈夫的先有嫌弃妻子是庶出的想法,做妻子

的便会局促不安,日后情事错综复杂,不可不早作考虑。请诸位弟弟宛转禀明父母大人,此事还须斟酌,订盟之事暂且缓一缓。”

## 遭父亲严厉训斥后真诚悔过

此前曾国藩嫌弃常家幼女是庶出,跟家人说后并没有人提出异议。然而令他大吃一惊的是,由于他的反复无常,父亲曾麟书这回一反常态,亲自回信把他骂了个狗血淋头。痛快淋漓发泄心中怒气后,曾麟书写道:“你曾在信中说:如能跟贺家联姻,也可弥补以往过错,这才定下这门亲事。此事谁都知道,如今却以庶出不要人家,以后谁敢再上门提亲?贺氏固然难为情,你难道有面目见地下的贺长龄?你来信要我定贺女为孙媳,经过多方了解后,我决定择期订盟,你却突然变卦,难道有面目回家见我吗?!”

曾国藩接读此信时,绝对没有想到父亲竟会如此不顾情面,痛斥已是二品京官的儿子。为免陷于不孝之地,他连续发出数信,表示此前嫌贺家女儿是庶出的想法极其错误,自己已悔青了肠子,恳求各位老弟敬告父亲大人,仍然请他做主,让纪泽与贺女婚配,以成佳偶。

曾国藩既已真诚悔过、痛改前非,曾麟书自然不再计较,咸丰二年(1852年)正月他给儿子写信,表示“泽之亲事,一定对贺氏之女,佳偶天成,家之幸也,亦尔夫妇之福也”。经历了一波三折之后,曾纪泽的婚事终于定了下来,而且于咸丰六年(1856年)在长沙举行了婚礼。

然而不幸的是,曾纪泽的原配夫人贺氏,一年后竟在湘乡乡下难产去世。曾纪泽后来续娶曾国藩好友刘蓉的女儿为妻,可能怕再好事多磨,没有对外张扬就定下来了,结果不仅实现了曾国藩想在家乡耕读人家找儿媳的愿望(刘蓉此时是地方绅士),而且曾纪泽也获得了幸福美满婚姻。

据《文史天地》 睦达明/文

## 黄侃放下面子赚钱

1935年10月6日(农历九月九日),重阳节,在大学任教的著名学者黄侃(字季刚)午后到南京鸡鸣寺登高,晚上畅饮葡萄酒,吃螃蟹,结果胃大出血,8日即不治去世。

黄侃去世后,政府明令褒扬,给治丧费3000元,交湖北省政府营葬,抚恤遗孤。因为他祖籍湖北蕲春,早年参与辛亥革命,所以才有此政治待遇。

黄侃天资高,家学深厚,曾留学日本,为章太炎门生,却好酒、好斗、好诗文。他一生有过多段婚姻,因子女众多,每月一发薪资,多房子女分配后,自己马上又陷入困境。到中央大学任职后,他一直领教授的最高月薪380元,同时在金陵大学再兼一份教职,领取一份报酬,但入不敷出,不得不靠为人撰文写字以补贴家用。1931年2月《金陵大学校刊》登出《黄季刚先生诗文润例》,里面分门别类地列出了黄侃为人写碑铭墓志、序跋、古诗,以及楹帖、扇面等的价格。他作为中央大学的名教授,若不是真的缺钱,怎么会放下面子,在校刊上登出这卖文、卖字的广告?

黄侃到中央大学执教后,坚持要

弟子行叩头拜师礼,每年呈“束脩”,即学费。同时,他对自己在金陵大学指导的研究生也每人每学期另收一个大洋(银元),还说自己关于经学的真学问是向刘师培叩头拜师学来的。刘师培四代治《春秋左传》,却因不懂数学,无法解决其中的天文、历法问题,排不出《左传历谱》年月日来,后向数学家徐绍桢叩头拜师才得以解开。

在黄侃执教的大学之外,若有问学者更是要先拜师。杨树达(语言文字学家、史学家)让侄子杨伯峻(语言学家)去拜黄侃为师时说:“季刚学问好得很,不磕头,得不到真本领。”杨伯峻呈十个大洋,磕头行礼后,黄侃对他说:“我的学问是磕头得来的,所以我收弟子,一定要他们一一行拜师礼。”

黄侃去世时,他最小的孩子才8个月。好在三年前他已将大女儿念容许嫁给了弟子潘重规。接下来,这个家生活的担子多由潘生扛着。老友罗家伦也以抚恤金名义,给其家属开出两年薪水,共计9120元。

据《随笔》 沈卫威/文

